

云南省财政厅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云财注考办〔2022〕13号

关于云南省 2022 年另行组织一次注册 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公告

根据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另行组织一次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公告》精神，将为暂缓组织考试的考区另行组织一次考试。云南省财政厅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云南考办)将组织昆明考区(专业阶段)、省直考区(综合阶段)参加本次考试。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 专业阶段

2022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五)

08:30-11:30 会计(第一场)

13:00-15:00 税法(第一场)

17:00-19:00 经济法(第一场)

2022 年 9 月 24 日(星期六)

08:30-11:00 审计
13:00-15:30 财务成本管理
17:00-19:00 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

2022年9月25日（星期日）

08:30-11:30 会计（第二场）
13:00-15:00 税法（第二场）
17:00-19:00 经济法（第二场）

（二）综合阶段

2022年9月24日（星期六）

8:30-12:00 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一）
14:00-17:30 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二）

二、其他事项

（一）参考人员范围：昆明考区（专业阶段）、省直考区（综合阶段）已报名成功的考生，省内其他考区受疫情防控政策影响被管控隔离无法参加8月26日-28日全国统一考试的考生。

（二）昆明考区（专业阶段）、省直考区（综合阶段）已报名成功的考生可自行选择是否继续参考。如考生选择不参加考试，可申请退还报名费，且已取得的合格成绩有效期延长1年。相关考生请于2022年9月8日至9日（每天8:00-17:00）登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网上报名系统”（简称网报系统）选择退费，未按时申请的，默认可以参加考试。

（三）除昆明考区外，省内其他考区受疫情防控政策影响被管控隔离无法参加8月26日-28日全国统一考试的考生，请提

交本人《其他考区考生诉求表》、身份证件、个人申请（申请书必须包含对所述事实及证据属实的承诺）、受疫情防控政策影响被管控隔离无法按时参加考试的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邮件名称统一格式为“延考/退费-本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邮件标题务必遵循上文提示的规范格式，因邮件标题格式不符未被筛选统计的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请于9月9日前将上述材料扫描件发送至 ks23@cicpa.org.cn，云南考办将在收集信息后对相关考生的选择参照昆明考区考生统筹做出后续安排。

请考生提供真实的证明材料，经查实材料不属实的，由考生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四）选择参加的考生，请于2022年9月19日至22日（每天8:00-20:00）登录网报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

（五）选择申请退费并审核通过的考生，请于2022年10月10日至21日期间（每天8:00-17:00）登录网报系统进行考生本人银行卡信息的登记。逾期未登录系统填写信息的考生请最迟于10月26日前将本人姓名、身份证号、银行卡号、开户银行（具体到支行）发送至 ks23@cicpa.org.cn，邮件名称统一格式为“银行卡信息-本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逾期不再办理退费事项，仅对已取得的合格成绩有效期延长1年。

（六）疫情防控规定将根据当地疫情情况实时进行调整，请随时关注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门户网站、昆明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和“昆明财政”微信公众号，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规定。

（七）联系电话（请在工作日及考试值班日拨打）：

云南考办：0871-63957215、63956047

昆明市考办：0871-64103330、64108603

附件：其他考区考生诉求表



云南省财政厅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8日

云南省财政厅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8日印发
